

春秋文从

第一辑

盛世网闻

牧惠历史随笔

福建人民出版社

福建人民出版社



牧惠历史隨筆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盛世网闻/牧惠著. —福州：福建人民出版社，2004.5
(春秋文丛)

ISBN 7-211-04705-4

I. 史... II. 牧... III. 中国—历史—研究—文集
IV. K207-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4) 第 029073 号

盛世网闻

SHENG SHI WANGWEN

作 者：牧 惠

责任编辑：陈学松 电子邮箱：211@fjpph.com

出版发行：福建人民出版社 网 址：<http://www.fjpph.com>

地 址：福州市东水路 76 号 邮政编码：350001

电 话：0591—7533169 (发行部)

印 刷：福州屏山印刷厂印刷

地 址：福州市铜盘路 278 号 邮政编码：350003

开 本：850mm×1168mm 1/20

印 张：15.20

插 页：3

字 数：283 千字

版 次：2004 年 5 月第 1 版 2004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印 数：1—2000

书 号：ISBN7-211-04705-4/K·384

定 价：24.50 元

本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影响阅读，请直接向承印厂调换

版权所有，翻印必究

目 录

开发君智	(1)
读孔漫想	(4)
魏收、秦桧与修史	(9)
奴才、主子与人	(13)
谁该负责?	(18)
“北京大爷”	(20)
想起娄师德	(24)
高江村取宠之道	(26)
历史的颠倒、颠倒再颠倒	(28)
自由、宽容及其他	(31)
说吃人	(37)
读《苏武传》	(41)
无差别境界?	(44)
还刘秀以全貌	(47)
刘备的妻子如衣服论	(49)
李渊的度量	(52)
李世民与“文死谏”	(54)
专制与纳谏	(56)
水浒气与诚信	(61)
张说与吴兢	(67)
韩愈写效忠信	(70)
从宰相无座到五跪九叩	(73)
“臣构”秀	(76)
陈东的血痕	(81)
文天祥之死	(84)
危素的尴尬	(86)
明英宗和明武宗	(89)
万历的罢工	(91)

说说“人腊”	(95)
史可法的悲剧	(100)
听说要拍《李自成》	(105)
堕落的必然	(109)
观念落后也要挨打	(115)
义和团的功过	(120)
洪秀全“自惹而亡”	(125)
从拉帮套扯到入赘	(131)
女人国种种	(133)
古今中外的冥婚	(135)
留下舌头	(137)
子嫌母丑，女嫌家贫	(139)
寻事人	(141)
无才便是德	(145)
拿鹅头	(147)
“棍子”杂谈	(150)
丑陋的外交官	(152)
贫泉与廉泉	(154)
饭后钟故事	(156)
科举轶事	(158)
奇砚	(160)
闲话老鼠	(162)
关于首饰	(165)
缠足	(168)
反缠足	(171)
说胡须	(174)
闲话头发	(177)
头发的风波	(180)
衣文化浅探	(183)
穿着的是非	(186)
仪表的学问和代价	(190)
中国车文化	(193)
帽子考	(196)
回龙汤故事	(198)

金莲杯	(200)
大兴土木的嗜好	(202)
捣鬼有术	(207)
新儒林外史	(209)
头一桩文字狱	(211)
武侠小说的兴衰	(213)
说《陆丽京雪罪云游记》	(216)
小快人心一案	(219)
异出《聊斋》之外	(222)
吃文字狱饭	(224)
自投文网	(228)
“妄谈国政”罪	(232)
“心摧目裂”岳钟琪	(236)
切莫多写“朦胧诗”	(239)
雍正的才略	(243)
文化统制政策	(249)
文字狱中的株连	(255)
私刻上谕泄密罪	(260)
奴才并不易做	(263)
形左实右的假批判	(266)
《档》外狱钩沉	(270)
清代“反诗”作者考	(275)
查嗣庭与日记罪	(277)
查继佐与史案	(282)
雍正文字狱拾零	(284)
读《大义觉迷录》	(286)
响应号召罪	(289)
想起了乌台诗案	(292)

开 发 君 智

读《论语》《孟子》，常觉得这两位圣人活得实在太累。即以孟子在齐国说齐宣王行王道而论，完全可以用“唇干舌燥”来形容。齐宣王说喜欢流行音乐，孟子于是接过话头说，喜欢音乐好，行王道，跟多数人（最好是全国人）一起欣赏音乐，使老百姓听见鸣钟击鼓、吹箫奏笛就眉开眼笑，更是最大的快乐。齐宣王说“寡人有疾，寡人好勇”，孟子于是接过话头说，好勇不是毛病，只要实行王道，国富了，兵强了，像《诗》说的那样，“王赫斯怒，爰整其旅，以遏徂莒，以笃周祜，以对于天下”，这种周文王一怒而安天下の大勇，天下人喜欢都来不及呢！齐宣王说：“寡人有疾，寡人好货”，“寡人有疾，寡人好色”……孟子都同样接过话头去，公式化地说这都不是什么疾，只要行王道，什么事都好办。按照这套公式，齐宣王哪怕每餐要吃一吨燕窝鱼翅，都能在王道的光辉照耀下变成人人叫好的大好事。

孟子这番话，貌似有理，其实站不住。“寡人好色”没关系，《诗经》不是描写过古公亶父带着妻子姜氏到处巡视吗？那时“内无怨女，外无旷夫。王如好色，与百姓同之，于王何有？”问题恰恰在这里：由于皇帝好色，设三宫六院，围着他转的人上千万；男女有一定的比例，那结果必然是“内多怨女，外多旷夫”，这是王道解决不了的——除非王道规定一夫一妻制。

这一点，亚圣孟子不可能不懂。为什么他非得这么顺着对方的毛絮絮叨叨呢？孔、孟之道的是是非非且不论，根本原因之一，从孔子到孟子，都是既无权又无势之辈，哪怕他们占有丰富的知识，确有济世的“秘方”，只要“秘方”不被掌握实权的君主采纳，他们一点办法都没有。“沽之哉，沽之哉，吾待贾而沽

之也”，“学成文武艺，卖与帝王家”。这种后来被形象地概括为只能依附在“皮”上的“毛”的“皮之不存，毛将焉附”论，相当准确地点明孔、孟的窘境。孔、孟如此，他的徒子徒孙们更是比鸿毛还要轻的毛毛了。

孔子、孟子的命运都不好。他们的说教，不管怎样诲人不倦，不管怎样谆谆善诱，始终说不动一位国君，找不到一个识货的买主。他们之所以有后来的大名声，诚如鲁迅所说，是后来的皇帝实用主义地加上光圈的缘故。孟子说齐宣王到要害处，“王顾左右而言他”，差点没捧起茶杯送客。不过，他们幸而处在春秋战国时期，出国又不必办护照，“此处不留爷，自有留爷处”。齐国说不通，去宋；又不行，去邹、去鲁、去滕……秦始皇统一中国后，情况起了根本变化，在大多数情况下，皇帝只那么一位。这就得看运气，如果皇帝是一位天生的白痴或炒不进油盐味的顽石，那结果只能是“说了也白说”。明白点的，听不听由他；不听，你也没别处可走。再说，他不独可以不听，还可以处罚你，杀你的头，于是有数不清的“文死谏”。肯听点谏的如唐太宗就变成英明无比的宝贝疙瘩，得山呼万岁的。不听的，杀谏的，也未必都有人敢骂他“昏君”，甚至还认为这种死是天子赐给的一种“幸福”！

赵翼《廿二史札记》、《上书无忌讳》说，谷永、刘向上书汉成帝，狠揭他的疮疤，“此等狂悖无忌讳之语，敌以下所难堪，而二帝受之，不加谴怒，且叹赏之，可谓盛德矣”。这里说的二帝，还有一位是汉文帝。文帝且不论，查一查《资治通鉴》，可知成帝实属昏君，连亲生幼儿都杀，昏得无法再昏。谷永何许人？在王朝中掌实权的皇亲国戚王家班子王凤的心腹是也。此人在参加白虎殿试时的试卷，就是既替王凤辩护又讨成帝喜欢的多讨小老婆有益无害论，于是当了光禄大夫。花花太岁梁王刘立骄奢无度，有过一天犯法 11 次的纪录，还有同姑妈通奸的丑闻。有人揭发，认为应当处决，谷永却以维护皇室光辉形象的大题目把大事化小。可见此人说不上正派。当然，这只是他的一面。此外，说不定是以靠山很固，他确曾严厉地指责过汉成帝的胡闹。汉成帝知道后勃然大怒，下令杀他。是卫将军王商给他通消息让他逃跑才躲脱此灾。同样提意见，另一些官员都未必有好果子吃。皇族刘辅对汉成帝迷恋赵飞燕而乱七八糟的倒行逆施提了

点意见，要不是众臣力保，差点掉了脑袋。而首都市长王章，仅仅对成帝宠用无恶不作的王凤提出意见，结果死于狱中，妻子流放到当时荒蛮得很的合浦郡。柏杨先生就王章之死评论曰：“我们假如把领袖人物分成等级：‘英明’‘平凡’‘昏庸’‘猥贱’‘淫乱’‘愚恶’‘凶暴’。则刘骜先生属第三流君王，不能说他不聪明，但他没有政治才能。……儒家系统的两大法宝之一是‘进谏’，并且主张奴颜婢膝，低三下四的‘进谏’，依照儒家系统理论，‘诚’可以感动上帝，更可以感动君王，王章先生已经完全办到，可是感动之后，又将如何？”事情确实如此，属第三流君王的汉成帝都如此对待批评建议，第四流、第五流、第七流的更不难想像。朱元璋不知道应属第几流，他曾经心血来潮诏求直言即请大家鸣放，跟着把第一个站出来上书的叶居升系死狱中。这类死者，我们可以数出一大串名字。端的是“杀戮眼中皆名士，几人安稳到黄泉”。几千年来，士即知识分子这根“毛”，王章、叶居升式下场的，“多如牛毛”。

人们常说“开发民智”、“开发民智”，民智确需开发，从历史看，最重要的应是开发君智，而君智又最难开发。由于君智难以开发，跟着而来的是官智也同样难于开发。在一定条件下，官智甚至比君智更难开发。“君子之德风，小人之德草，草上之风，必偃”，“上梁不正下梁歪”，昏君必然喜欢奸诈昏庸的佞臣。汉成帝乱搞女人，淫侈成风，他手下的王家班子同样玩女人，甚至闹到“与人主争女乐”，斗淫。此其一也。君智如果硬是开发不了，总会有那么一天，终于引发了“武器的批判”即造反，把昏君、暴君轰下台。而官智呢？只要不换皇帝，往往是最坏最无能无智的官最得宠，怎么也没法开发。道理很简单，皇帝需要这种奴才。《水浒传》里，宋徽宗手下的奸臣贼子高俅之流，即使被梁山好汉俘虏上山，只要下了山回到京城，就保证恢复原状，还是那个只会踢球不会干好事的“四肢发达，头脑简单”或比简单更糟的昏蛋。

君智开发不了，官智也开发不了，靠这样的君和官来开发民智，只能应了孟子说的那句话：“以其昏昏使人昭昭”，也即是缘木求鱼。

读孔漫想

写罢《歪批〈水浒〉》，编讫新时期杂文选，心想，得休息休息了。怎么休息呢？老规矩，随便抽一本书出来无目的地读。这回抽着的是《论语》。为什么竟抽着它呢？除了“文化大革命”前买的，“文化大革命”中发的之外，又新得了贵州人民出版社的白话文译本和台湾南怀瑾的《论语别裁》，听说后者是一本颇有见解的书，都拿出来随便翻翻，“不亦说乎？”

才打开书，便明白这是个决策性的错误：它既不是武打小说、言情小说，也不是野史笔记、内幕逸事，“休息”云云，根本谈不到，反而是一大堆问题迎面而来，争先恐后地挤进脑子里。

就说书名吧。为什么叫《论语》？杨伯峻介绍有几种说法：
《论语》者，孔子应答弟子，时人及弟子相与言接闻于夫子之语也。（班固）

昔仲尼既歿，仲弓之徒追论夫子之言，谓之《论语》。（《文选·辩命论》注引《傅子》）

《论语》，记孔子与弟子所语之言也。论，伦也，有伦理也。语，叙也，叙已所欲说也。（刘熙）

《论语》是“讨论主义”的书。（何异孙）

上面四种说法，一、二两种一致，也较易为后人所接受，贵州人民出版社版《论语·引言》即采此说。北京大学大批判版大体接近，只不过造反派的霸气十足而已：

《论语》是他的徒子徒孙们根据他的一生反革命言行编纂的，其中记载了他复辟奴隶制的反动纲领，以及为复辟奴隶制服务的政治、伦理、哲学思想。

说它大体接近，因为既然是“纲领”，就不免多少有点接近刘熙

的见解：有伦理即有条理地叙述孔子的思想。当然，这是大批判家们义愤填膺地上纲上线后自己也不知所云闹出的误会。真正持刘熙观点的，恐怕是南怀瑾，他说：

《论语》二十篇，每篇都是一篇文章。我们手里的书中，现在看到文句中的一圈一圈，是宋儒开始把它圈断了，后来成为一条一条的教条，这是不可以圈断的。再说整个二十篇《论语》连起来，是一整篇文章。

“必也正名乎？”正名不易。但是，仅仅是一本书的名字，理解得对与不对，似乎关系不大，重要的是内文。由于文字简略，又是古时的记录，抄来抄去，讹误难免，不同的解释就更多。

开头第一段，“学而时习之，不亦说乎？”就是第一道栅栏，关键首先在“时”字。王肃的注解说，“时”应当理解为“在一定时候”或“在适当的时候”；而朱熹的认为这是“时常”的意思。接着是什么叫“习”呢？是“温习”，还是“实习”？我小时候的理解（当然也是从老师那里来的）是温习功课那个“习”，死记硬背，增长知识。北京大学的大批判本也把它译成“学了（礼、乐、《诗》、《书》），又经常复习它”。现在看来，“实习”或更宽广一点说“实践”，恐怕才更接近孔夫子的本意。当然，要做到这一点，比摆着本本“复习”要复杂、艰难得多。

下面不远，又来了一句更不好办的“无友不如己者”。对于批孔专家来说，这句话无疑是孔老二势利眼的有力例证：“要同‘道德’高、地位高的人交朋友，而不要同那些地位低、没有‘仁德’的人来往，以免丧失身份。”（北京大学大批判版）但是，既然是他的学生记录，为什么居然把这样露骨的蠢话也记下来呢？杨伯峻介绍说：古今人对这一句发生不少怀疑，因而有一些解释。他的译文于是改成“不要〔主动地〕向不及自己的人去交朋友”。加上“主动地”三字，仅仅减缓了一下语气，说不上质的变化。南怀瑾的讲解进了一大步。他说，这句话的意思“是说不要看不起任何一个人，不要认为任何一个人不如自己”、“不要认为你的朋友不如你。”南怀瑾这种解释，诚然对孔子有利；但是，似乎有点牵强，在浅陋如我者看来，未必符合原文的意思。

我倒是很欣赏他接着说的最后那句话：“过去一千多年来的解释都变成交情当中的势利，这怎么通呢？所以我说孔家店被人打倒，老板没有错，都是店员们搞错了，这要特别修正的。”

孤立拉出“无友不如己者”一句话得此结论，我不敢苟同。说孔家店的货色一点错都没有，通体漂亮，也肯定不妥。但是，孔家店被加进许多“伪劣产品”，因而在“打假”中被全盘否定，这倒是确实如此的。

变成经典，可谓是一种悲哀，一场悲剧的开始。

本来，经书的“经”，是线的意思。经书，是用一根线连缀起来的若干简，即古代的线装书；圣人的“圣”，起初也只不过相当“明白”之类，即“明白人”。读《论语》可以看到，他活着的时候，周游列国，不断碰壁，哪里有一点“大成至圣文宣王”、“至圣先师”的架子？汉武帝接受了董仲舒关于只准有一种思想的建议：“诸不在六艺之科，孔子之术者，皆绝其道，勿使并进”，于是罢黜百家，独尊儒术；但是，具有进步思想的人们并不买这个账。东汉的王充认为，“追难孔子，何伤于义？”“伐孔子之说，何逆于理？”于是写出《问孔》，而且连发十七问，有的地方还用了调侃的口吻，宣称“贤圣之言，上下多相违；其文，前后多相伐者”。嵇康《与山巨源绝交书》有“每非汤武而薄周孔”句。

宋朝的罗大经在《鹤林玉露》中记下一段类似今天相声、小品的笑剧：有一位临安艺人，扮成儒生甲，手持一鹤，同儒生乙相遇。乙问甲贵姓大名，甲答姓钟名庸（谐《中庸》）。问所持何物，答大鹤也（谐《大学》）。乙请甲饮酒，甲狂吃猛喝，来他个一扫而光，然后醉倒在地，几个人都抬他不动。其中一人给他一耳光，骂道：说什么《中庸》《大学》，吃了许多酒肉，一动也动不得！罗大经还说：“当今之时，非尧、舜、文、武、周、孔不谈，非《语》、《孟》、《中庸》、《大学》不讲，言必称周、程、张、朱，学必曰致知格物，此自三代以后所未有也。然而豪杰之士不出，礼义之俗不成，士风日陋于一日，人才岁衰于一岁，而学校之所讲，廷掖之所谈，几有如屠儿之礼佛，倡家之读礼者，是可叹也！”

明代李卓吾记下刘谐一段逸事：有一道学家自称是孔丘的门徒，说：“天不生仲尼，万古如长夜。”自称未识“仲尼兄”为何人的刘谐讽刺说：“怪不得（孔子出生前的）羲皇上人，都点着蜡烛走路了。”李卓吾反对“以孔子之是非为是非”，认为这一来就根本没了是非。

清代颜习斋狠狠地讽刺宋、明理学的废物点心：在兄于契丹、臣于金元之宋，北宋产生了三四尧、孔，六七禹、颜；南宋又产生了三四尧、孔、六七禹、颜，惟独不曾见一扶危济难之功，不见一可相可将之才，把北宋的两个皇帝拱手送给金人当俘虏，又把南宋的一个小皇帝投到大海之中！

罪人是谁？就是吃经典饭的那群理论家，而起坏作用最严重的，就是朱熹。孔子提倡君权，主张君君、臣臣、父父、子子，有利于统治阶级的巩固统治。而朱熹等人又根据封建统治者的需要，或歪曲、或擅自加入了孔子根本没有的东西。宋哲宗春天偶然兴之所至，折一枝柳玩，程颐就在讲课说：“方今万物生荣，不可无故摧折。”上纲上线到“伤天地间生机”的高度，搞得皇帝很不高兴地把柳枝扔掉。司马光因此批评程颐这种理论家根本不通人情世故。司马光死后，苏东坡又曾经当面顶撞过这位死守教条的程颐。当时不少人都认为程、朱之流奸邪，人品纤污，天资险巧，不学无术，歪曲孔孟。朱熹的门生徐侨也承认，“比年熹之书满天下，不过割裂掇拾，以为进取之资。求其专精笃实，能得其所言者盖鲜”。到了明朝，皇帝姓朱，朱熹也姓朱，因而在从四书五经中出题目来科举取士中，又规定必须以朱熹的《四书集注》为典范即标准答案。朱熹错了，你想考中秀才、举人、进士，想当状元、榜眼、探花，就得跟着他错。清朝文字狱中的谢世济案，谢的罪名之一就是对经书的理解、误解、“自逞臆见，肆诋程朱，甚属狂妄”，差一点给杀了头。可以想见，这种注经的垄断权，必然窒息一切新鲜活泼的思想！清代的颜习斋说：“千余年来，率天下入故纸中，耗尽身心气力，作弱人、病人、无用人者，皆晦庵为之也。”说孔夫子的名声被朱熹之流败坏掉，可谓八九不离十（实）。

这里反映的岂止孔子一家？可以说，它反映的是一种规律。要使一种学说死亡，最佳的办法就是只准一家独鸣。

应当补充的是，垄断同发展并不是一回事。由于时代的变化，哪一种学说都必然会根据时代的需要，即一般所讲的同实践相结合而渗入新的内容。在这一点上，同朱熹对立的陆九渊倒是很明确的。“我注六经，六经注我”，“六经皆我注脚”，公开承认六经是他的工具。把六经当工具，得看他是用来干什么和怎样干。可以发扬六经中的优秀成分，用来干于人民有利益的好事；

也可以撷取六经的片言只语，取其糟粕，以孔夫子的名义谋私。对于陆九渊的评价，学者臧否不一，我也讲不清楚。陆九渊不大著书，却很喜欢做报告，对“士”和一般民众立教，当时是颇有市场的。绍熙三年（1192年），他给吏民讲《洪范·五皇极》一章，宣传为善是“自求多福”，不必祈求神佛，听众除官员、士人、吏卒外，还有百姓五六百人。类似的记录不止一处。据说，他每到一处演讲，礼堂都挤得满满地“不能容膝”，“听者贵贱老少溢塞途巷，从游之盛，未有见此”。如果那时也兴演讲一小时收费几百乃至上千银子，他当个演讲万两户绰绰有余。这也是吃经典饭的一种。鲁迅说得好，有为革命而死掉的人，有虽然吃苦仍在革命的人，也有虽然革命而在享福的人。讲的是真孔学还是假孔学，只有天知道。

孔子好也罢，坏也罢，优秀也罢，反动也罢，但竟成为当官的敲门砖，成为发财的工具，肯定是他本人没有预料过的。这确是孔子的悲哀。今天，又有海内外学者聚会于曲阜，举办孔子诞辰二千五百四十周年纪念与学术讨论会，对孔子学说能否振兴中国各抒己见，有说弘扬得不够因而被“西方病”侵蚀的，有说咱们的问题恰好是孔子的影响太深的，“靠孔夫子救中国，此路不通”。平等讨论，谁也无权做什么结论，这是反对垄断注经权、吃经典饭的好办法，也是孔子摆脱被歪曲厄运的幸福。

魏收、秦桧与修史

反复 17 遍，把《资治通鉴》读“破”的毛泽东，应当说对读史是颇有心得，运用自如的了。对于孟锦云“为什么（《资治通鉴》）只写到五代就停止了”这一问，他回答说：“本朝人编本朝史，有些事不好说，也可以叫做不敢说；不说的事，大抵是不敢说的事。所以历史上的书，本朝写本朝的大抵不实，往往要由后一代人去写。”又说：“你看《通鉴》最后一段写赵匡胤，也只是说太祖皇帝如何如何勇敢，如何如何英明，如何如何了不得，简直白璧无瑕，十全十美，全信行吗？”（郭金荣：《毛泽东的黄昏岁月》）

赵匡胤当上皇帝，说得浅直点，是搞的一场政变。赵匡胤怎么死的，为什么传位给弟弟赵光义，赵光义又怎么把几个侄子弄死，诸如此类的千古疑案，司马光肯定比后人清楚得多。他如果继续把《资治通鉴》写下去，首先面临的就是如何处理这些问题。尽管有像董狐那样几个不怕死而秉笔直书的史官，司马光的人品也还好，但是，按照“为尊者讳”这套不得违背的“基本原则”看，他如果一直写下去，从宋太祖直写到宋英宗乃至宋神宗，除非甘冒杀头的危险，否则只能粉饰一通，神宗那里才通得过。这样一来，倒不如干脆写到五代为止更合乎科学态度了。

本朝写本朝，大抵不实；应当补充一句的是，下一朝的人写前朝，由于种种原因，也未必就都实实在在。《三国志》是晋朝陈寿著，公认写得较好的一部史书；但它也不少是明明违背史实的地方。刘协即汉献帝被称帝的曹丕赶下台后，贬为山阳公；《三国志》仍称他为献帝，只字不提山阳公的事。这是为尊者讳的一个例子。司马师废曹芳的真实经过是：皇帝曹芳同皇太后在宫里下棋，司马师派郭芝进宫宣布要曹芳下台。太后听后，很不

高兴，要见司马师。郭芝很不礼貌地说：“你见得着大将军吗？！”太后只好把玉玺交出来。名副其实的逼宫。《三国志·魏纪》却说废曹芳是太后的命令，还编了一段太后数落曹芳，“毁人伦之叙，乱男女之节”，“不可以承天绪，奉宗庙”的“圣意”，完全歪曲了真相。被司马昭当摆设继承曹芳当傀儡皇帝却不满于当傀儡、口出怨言的曹髦，是按司马昭的旨意杀掉的；《三国志》只说他什么时候、多大年纪死了，根本不提他怎么个死法。在这里，除了为尊者讳之外，还得加上一个主观因素：陈寿在晋朝当官，就如司马光不敢揭赵家的老底那样，司马家那些臭得司马氏子孙听起来都觉得没脸见人的阴谋诡计老底，陈寿当然也不敢揭，也不允许揭。《南齐书》作者萧子显，既是梁朝的吏部尚书和史官，又是南齐高帝萧道成的孙子，豫章王萧嶷的儿子。在不得罪梁武帝萧衍的前提下，当然得美化萧道成和萧嶷。他给父亲豫章王写传，长达九千多字，根本不符合规格，更明显出于私心。

有一种说法是，诸葛亮在处死马谡的时候，同时给在马谡那里当参军的陈寿父亲处以髡刑，于是，陈寿在写《三国志·诸葛亮传》时故意贬低他，说诸葛亮“将略非所长”。赵翼在《廿二史札记》中认为这是“无识之论”。陈寿不仅在诸葛亮传中，还在《杨洪传》、《廖立传》、《李平传》中，说了诸葛亮许多好话。仅仅是对司马懿同诸葛亮争斗时如何丢人一点，由于不能揭司马家的丑而不敢骂，这也不能构成贬低。看来赵翼的立论是比较公正的。史家也确有史家的难处，越离得近，越不好写。

要说借写史来谋私，最突出的恐怕应当数《魏书》的作者魏收。此人在北魏当过太学博士、散骑侍郎、中书侍郎，笔头很行；但是，品行很糟，是个轻薄小人。“人称其才，而鄙其行”。想升官无望，于是求修国史，当了北魏的史官。北魏被北齐取代后，他继续当官，是北齐的中书令兼著作郎，负责修《魏史》。在这种极不纯正的动机下，他找来的一批助手，都是走后门的党羽、关系户，根本不懂得如何写历史。他们的工作，不是实事求是地写历史，而是千方百计把自己的宗祖姻戚塞进史书里去。魏收更狂，说：“哪个小子敢同我魏收作对？！我笔头一动，可以把他抬举到天上，也可以把他捺到地底下。”史书成了他报恩泄愤的工具。杨休之曾经给过他好处，他对杨休之说：“没有什么好

报答，我给你写一篇好传记。”杨休之的父亲杨固任北平太守时，被李平检举贪污而罢了官，他却写成“固为北平，甚有惠政，坐公事免官”；还说“李平深相敬重”。尔朱荣的儿子送了红包给魏收，于是，这位在北魏做过盗贼，干过许多坏事的人，被写成很高大的英雄典范：“若修德义之风，则（冢）韦、（大）彭、伊（尹）、霍（光），夫何足数”。对于自己，他当然大加吹嘘，历数他家的光荣史：汉初，魏无知封为高良侯，他的儿子魏均，魏均的儿子魏恢，魏恢的儿子魏彦，魏彦的儿子魏歆，魏歆的儿子魏悦，魏悦的儿子魏子建，魏子建的儿子魏收。以此证明他的血统高贵；然而却露了怯：从魏无知到魏收已 700 年，他怎能是魏无知的七世孙呢？有 100 年一代人的吗？足见瞎编。因此《魏书》一出，舆论大哗，有百多人投诉，有的说漏了他们家的职位、事迹，有的称家人被魏收诽谤，都称之为《秽史》。

《秽史》也好，《魏史》也好，这本荒谬的史书却仍然流存下来。阴谋家们都颇懂得其中的奥妙，因此，干过见不得人、不想把自己的劣迹写进历史的人，往往都十分关注本朝的历史。秦桧就是其中一位。

为掩盖真相，歪曲历史，所任命的三世史官都是他的子弟；另一方面则大兴文字狱，禁止写野史，司马光的曾孙司马伋都吓得赶紧声明《涑水记闻》不是司马光的作品。使用类似秦桧这种手法的，恐怕他不是第一人，肯定不是最后一人，王谠《唐语林》就有郑虔采集异闻，著书 80 余卷，被检举私修国史，郑虔把书稿烧掉仍被贬谪 10 余年的纪录。清朝庄氏《明书》案杀人之多，更是可以把人吓得连个“史”字都不敢沾边。而官办的史书，即使是后一朝人编写的前朝史，如果不认真地调查研究，包括搜集有关的野史反复查证，光是根据前朝的《实录》去写，褒贬就难免有失当之处。

当然，即使是野史，也很难保证作者态度完全公正客观，除了认识的深浅真伪之外，也可能还夹杂个人的恩怨。问题是，史家可以参照比较，加上考证，总比独家垄断的官办国史要准确得多。所以，本朝人应当干的是写野史，写回忆录，写实录，给后人提供辨断真伪是非的资料，而不要写什么国史，更应当警惕阴谋家野心家借修国史之名塞进私货。

对于秦桧和秦桧之流的这一手，有人写诗嘲讽曰：